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0-070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康平公司”)的一致行动人仲维光持有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份:61,922,55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8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本次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020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仲维光通知,因之前合同纠纷案,仲维光收到上海金融法院下达的《拍卖公告》。上海金融法院将于2020年11月10日10时至2020年11月11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淘宝网”(sf.taobao.com)上进行公开拍卖活动,拍卖辅助机构为上海拍卖行有限责任公司。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拍卖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涉及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拍卖原因
仲维光	是	61,922,552	100%	4.83%	2020-11-10	2020-11-11	上海金融法院	司法诉

								讼
合计	61,922,552	100%	4.83%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的情况

仲维光持有公司股份61,922,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61,922,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其累计被司法冻结公司股份61,922,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3%，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除上述即将被司法拍卖的61,922,552股外，仲维光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暂未发生其他被拍卖的情形。

三、其他风险提示

1. 司法拍卖若成功实施，本次股份被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 目前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裁定、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股东结构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拍卖公告》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0月13日